

贵州省生态移民局

省生态移民局关于印发

《关于推动易地扶贫搬迁群众劳务就业的工作 方案》的通知

各市（州）生态移民局：

根据省委、省政府部署和有关要求，为深入贯彻落实全省劳务就业扶贫工作会议精神，省生态移民局制定了《关于推动易地扶贫搬迁群众劳务就业的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附件：关于推进易地扶贫搬迁群众劳务就业的工作方案



附件：

关于推动易地扶贫搬迁群众劳务就业的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好全省劳务就业扶贫工作会议精神，根据省就业和全员培训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办公室有关要求，确保推动易地扶贫搬迁群众劳务就业工作任务的全面落实，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于稳就业的各项决策部署要求，把易地扶贫搬迁群众劳务就业作为扎实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确保按时高质量打赢脱贫攻坚战的重要政治任务来抓，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思想认识，扛起政治责任，采取有效措施，突出工作重点，千方百计开发就业岗位，把搬迁贫困劳动力作为就业服务优先对象，做到信息传递优先、岗位选择优先、政策落实优先，确保搬迁劳动力家庭稳定就业。

二、目标任务

以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为单元，不断加强和完善易地扶贫搬迁培训和就业服务体系建设，加大安置区周边产业和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力度，充分利用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的楼宇空间、空置场

地大力兴办扶贫车间。加大东西部劳务协作对接，争取对口帮扶城市在我省建立更多扶贫车间，促进搬迁贫困劳动力就地就近就业。支持 100 个就业扶贫车间和就业扶贫基地扩大规模、提升质量，开发岗位 6000 个。

三、工作措施

(一)强化台账管理,全面排查搬迁群众劳务就业需求情况。

各地要以人社、扶贫部门牵头，移民部门积极配合，以安置区为单元，全面摸排搬迁劳动力就业现状和劳务需求，不漏一户建立工作台账，并实行动态跟踪管理，做到每户就业情况心中有数，以便于分类指导，有针对性地组织开展技能培训和推荐就业，为有序推动搬迁群众劳务就业提供信息支撑。要重点对搬迁群众“零就业”家庭进行深入细致排查，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

(二)强化政策梳理,统筹推进搬迁群众就业增收。各地要认真按照《贵州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易地扶贫搬迁群众就业增收工作的指导意见》(黔府办发〔2020〕11号)明确的十七条政策措施，逐条逐项对照梳理，逐条逐项细化工作措施，调动各方力量，整合有关资源，多措并举统筹抓好搬迁群众就业增收各项工作，确保政策落细落小落实，确保政策落地见效。

(三)强化目标责任,细化落实搬迁群众劳务就业工作任务。根据《省财政厅省扶贫办关于下达 2020 年中央第二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发展)的通知》(黔财农〔2020〕82号)要求，为充分利用好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切块用于易地扶贫搬迁集

中安置区后续产业扶持的 11.22 亿元资金，结合各地扶贫车间、产业扶贫基地建设情况和搬迁群众劳动力就业状况，按照《中共贵州省委办公厅贵州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劳务就业扶贫工作的实施意见》下达的任务指标，全省易地扶贫搬迁开发岗位 6000 个，分解下达到各市（州），其中遵义市 500 个、六盘水市 400 个、安顺市 250 个、毕节市 1100 个、铜仁市 840 个、黔东南州 1050 个、黔南州 860 个、黔西南州 1000 个，具体任务由各市（州）分解细化落实到县（市、区）。贵阳市本次不下达具体任务指标，由贵阳市自行安排。

（四）强化工作调度，及时反馈搬迁群众劳务就业落实情况。

从 5 月 15 日起，省生态移民局将对各地推动搬迁群众劳务就业工作落实情况实行一周一调度工作机制，各市（州）生态移民局要切实加强调度和督查指导，并于每周星期五上午 12 点前将各县（市、区）推动搬迁群众劳务就业工作情况和扶贫车间、扶贫基地建设及吸纳就业情况进行汇总，经单位主要领导签字盖章后报省生态移民局后续发展处（联系人：石登州 0851-86893791、18722997205，邮箱：313185200@qq.com）。

四、组织领导

省生态移民局成立全省推动易地扶贫搬迁群众劳务就业工作专班，由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张珍强同志任专班组长，省生态移民局后续发展处、规划计划处、搬迁安置处、信息宣传处等相关处室负责人为专班成员，对各地推动易地扶贫搬迁群众劳务就业工作、安置区就业扶贫车间、产业扶贫基地建设等有关工作落

实情况，适时开展调度督导。

各有关市（州）、县（市、区）要切实加强推动易地扶贫搬迁群众劳务就业工作的组织领导，组建相应的工作专班，制定工作方案，明确目标任务，落实责任到人，采取有力措施，为推动易地扶贫搬迁群众劳务就业工作提供组织保障。

五、有关要求

各地要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委、省政府部署，按照近期省易地扶贫搬迁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的《关于切实做好易地扶贫搬迁群众就业工作的紧急通知》要求，把落实好搬迁群众劳务就业放在“六稳”和“六保”之首，把贯彻好全省劳务就业扶贫工作会议精神纳入脱贫攻坚挂牌督战重要内容，抓紧新建（改建）一批“短、平、快”就业产业项目，有针对性地提供一批解决搬迁群众就近就地就业的岗位，并系统谋划实施一批劳动密集型企业、产业扶贫基地等，多措并举提供就业岗位，促进稳定就业增收。“9+3”重点县要逐个摸清各安置区扶贫车间建立情况和提供就业岗位等有关情况，积极扶持已建扶贫车间和产业扶贫基地，盘活存量，加大增量，千方百计确保搬迁户劳动力充分就业、稳定就业。

抄送：省就业和全员培训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办公室，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